

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学科交叉下实验室建设新模式研究

刘振宁

辽宁科技大学, 辽宁 鞍山 114051

DOI:10.61369/EST.2026020007

摘 要： 在新文科建设与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合的背景下，法学实验教学正面临智能化、交叉化转型的重要机遇。本文以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为切入点，从教学资源智能化重构、教学模式交互式变革、教学评价数据化转型以及智能体在法理学教学中的应用四个维度，系统阐释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的核心内涵与实践路径。在此基础上，立足学科交叉融合视角，构建一层基础、两层支撑、三层应用的法学实验室建设总体架构，创新智能教学、虚拟实践、智能评价、科研创新四大功能模块，并提出分阶段实施、课程体系配套改革、政策与资金及师资保障等推进策略。研究表明，以法小理智能体为代表的人工智能工具，能够有效提升法学基础课程教学效果，而学科交叉型法学实验室新模式，可实现教学、实践、科研协同发展，为新时代法学实践育人与实验室改革创新提供可借鉴的理论框架与实施方案。

关 键 词： 人工智能；法学实验教学；学科交叉；实验室建设

Empowering Legal Experimental Teaching with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Research on a New Model of Laboratory Construction Under Interdisciplinary Integration

Liu Zhenzh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Liaoning, Anshan, Liaoning 114051

Abstract：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the deep integration of new liberal arts construction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technology, legal experimental teaching is facing significant opportunities for intelligent and interdisciplinary transformation. Taking the empowerment of legal experimental teaching by AI as the starting point,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explains the core connotations and practical paths of AI-empowered legal experimental teaching from four dimensions: intelligent reconstruction of teaching resources, interactive transformation of teaching modes, data-driven transformation of teaching evaluation, and the application of intelligent agents in jurisprudence teaching. Building on this found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interdisciplinary integration, it constructs an overall framework for legal laboratory construction consisting of one foundational layer, two supporting layers, and three application layers. It innovates four functional modules: intelligent teaching, virtual practice, intelligent evaluation, and scientific research innovation. Additionally, it proposes implementation strategies such as phased execution, curriculum system reform, and policy, funding, and faculty support. Research indicates that AI tools, represented by the "Faxiaoli" intelligent agent, can effectively enhance the teaching effectiveness of foundational legal courses. The new interdisciplinary model for legal laboratories can achieve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in teaching, practice, and scientific research, providing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and implementation plan for legal practical education and laboratory reform and innovation in the new era.

Keyword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legal experimental teaching; interdisciplinary integration; laboratory construction

引言

随着新文科建设的深入推进与人工智能技术的迭代升级，学科交叉融合已成为高等教育改革的核心趋势，也为法学教育的创新发展

注入了新的活力。法学作为一门兼具理论性与实践性的学科，实验教学是衔接法学理论与法律实践、培养学生法律应用能力和创新思维的关键环节，其质量直接关系到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的成效。在此背景下，立足学科交叉视角，探索人工智能赋能下法学实验室建设的新模式，整合跨学科资源、创新实验室功能、完善运行管理机制，不仅能够破解传统法学实验教学的痛点难点，更能推动法学实验教学向智能化、精准化、多元化转型，实现教学、实践、科研的协同发展。本文基于人工智能技术与法学实验教学的融合实践，系统分析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的核心维度，结合法小理智能体的应用案例，探究学科交叉背景下法学实验室建设的总体架构、功能模块与运行机制，提出切实可行的实施路径与保障措施，旨在为新时代法学实验教学改革、实验室建设以及法律人才培养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参考，助力培养兼具法律素养与交叉学科能力的复合型法律人才。

一、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的核心维度

（一）教学资源的智能化重构

法学实验教学强调以学生为中心，要求学生成为信息加工的主体和建构者，要求教师在教学过程中采用全新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模式，改变以往以教师为中心、强调知识传授的传统教育理念与教学模式^[1]。它人工智能技术打破了传统法学实验教学资源的时空限制，通过大数据、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对法学案例、法律法规、学术文献等教学资源进行数字化整合与智能化分类，构建了覆盖多领域、多层次的法学实验教学资源库^[2]。借助智能检索、智能推送技术，可根据学生的学习进度、知识薄弱点，精准推送适配的实验资源，实现千人千面的个性化资源供给。同时通过虚拟仿真技术，还原庭审、调解、法律咨询等真实法律场景，让学生在虚拟环境中开展实践操作，弥补传统法学实验中真实场景不足、实践成本较高的短板，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

（二）教学模式的交互式变革

传统法学实验教学多以教师主导、学生被动参与的模式开展，互动性与参与度较低^[3]。人工智能技术推动法学实验教学模式向交互式、探究式转变，通过智能教学平台、智能对话系统等载体，构建教师引导、学生主体、智能辅助的新型教学模式。学生可通过智能终端随时开展实验练习、提交实验报告，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的实验进度，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精准指导。此外，人工智能技术支持小组协作实验，学生可通过线上协同平台共同完成案例分析、模拟庭审等实验任务，培养学生的团队协作能力与沟通能力。

（三）教学评价的数据化转型

传统法学实验教学评价多依赖教师的主观判断，评价标准模糊、评价维度单一，难以全面、客观地反映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学习效果^[4]。人工智能技术实现了法学实验教学评价的数据化转型，通过对学生的实验操作过程、实验报告、互动交流等数据进行实时采集与分析，构建多维度、立体化的教学评价体系。评价指标涵盖实验操作规范性、案例分析逻辑性、团队协作表现等多个方面，通过数据建模实现评价结果的精准量化，既能够为教师提供教学改进的依据，也能够让学生清晰了解自身的优势与不足，实现教学评价的科学性与公正性。

（四）智能体在法理学教学中的应用实践

法理学作为法学专业的基础核心课程，具有理论性强、抽象度高的特点，对于法学专业新生而言，难以快速理解核心概念与理论体系，传统课后答疑、复习巩固模式难以满足学生的个性化学习需求^[5]。基于此，依托人工智能技术研发的法小理智能体，

应用于法理学教学实践，作为法理学助教，助力学生深化理论理解、提升学习效率，同时为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提供具体实践样本^[6]。法小理智能体基于智谱清言大模型4.6和4.7设计，精准定位为法理学助教，聚焦法学专业新生的学习特点，以法理学科教材为限定知识库，避免无关信息干扰，确保讲解内容的专业性与准确性。该智能体搭载四种核心技能，形成全方位的法理学学习辅助体系。学术讲解模式针对法理学中的核心概念、理论体系、学术争议等内容，以平实易懂的对话风格进行拆解讲解，将抽象理论转化为通俗表达，帮助新生快速入门^[7]。苏格拉底式研讨模式通过提问、引导、反驳等方式，激发学生的批判性思维，引导学生主动思考法理学问题，培养学生的逻辑思辨能力^[8]。案例分析模式，结合典型法理学案例，引导学生运用所学理论分析案例、解决问题，实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提炼辅助模式在每次对话结束后，自动生成启发式后续对话与知识点提炼，帮助学生梳理学习重点、总结核心内容，强化学习记忆。该智能体上线三周以来，取得了良好的教学应用效果。全校所有法学专业新生共99人全部参与使用，累计热度值达3020，累计对话次数达5744次，充分体现了学生的参与积极性。期末问卷调查结果进一步验证了其应用价值，从使用用途来看，64%的学生使用该智能体进行复习巩固，60%的学生用于课后答疑，85%的学生用于习题训练，说明智能体能够精准匹配学生的学习需求；从使用时长来看，使用平均时长15分钟以上的学生占比达41%，反映出学生对智能体的接受度较高；从使用反馈来看，53%的学生希望长期使用该智能体，总体满意度中四星和五星占比达76%，表明智能体能够有效提升学生的学习体验与学习效果。法小理智能体的应用实践，不仅为法理学教学提供了智能化辅助手段，也为人工智能与法学实验教学的深度融合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印证了智能体在法学基础课程教学中的可行性与价值，为后续法学实验室建设中融入智能教学工具、完善实验教学体系提供了实践支撑。

二、学科交叉下法学实验室建设新模式的构建

（一）总体架构设计

学科交叉下法学实验室建设新模式以人工智能赋能、学科融合共生、实践能力导向为核心原则，构建一层基础、两层支撑、三层应用的总体架构^[9]。一层基础即硬件设施层，包括高性能服务器、智能终端、虚拟仿真设备等，为实验室的正常运行提供硬件保障；两层支撑即技术支撑层与资源支撑层，技术支撑层涵盖人工智能、大数据、虚拟仿真等核心技术，资源支撑层包括智能化

法学教学资源库、案例库、智能体工具库等，为实验室应用提供技术与资源支持；三层应用即教学应用层、实践应用层与科研应用层，教学应用层聚焦法学实验教学活动开展，实践应用层面向学生实践能力培养与社会法律服务，科研应用层助力教师开展学科交叉研究，实现教学、实践、科研三者的协同发展。

（二）功能模块创新

结合人工智能技术特点与法学实验教学需求，创新法学实验室功能模块，构建智能教学、虚拟实践、智能评价、科研创新四大核心模块^[10]。智能教学模块，整合法小理智能体等智能教学工具，提供个性化讲解、互动研讨、习题训练等功能，实现法理学及其他法学课程的智能化教学辅助。虚拟实践模块，利用虚拟仿真技术，构建庭审模拟、调解模拟、法律咨询等虚拟场景，让学生在沉浸式环境中开展实践操作，提升实践能力。智能评价模块，依托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实验教学数据的实时采集、分析与评价，构建多维度教学评价体系，确保评价的科学性与公正性。科研创新模块，搭建学科交叉研究平台，支持教师开展人工智能与法学交叉领域的研究，同时为学生提供科研实践机会，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与科研能力。

（三）运行机制与管理模式

建立学科协同、师生参与、动态优化的实验室运行机制，加强法学与计算机科学、人工智能等学科的协同合作，组建跨学科教学与科研团队，共同推进实验室建设与应用。明确教师、学生、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教师负责实验教学设计、智能工具应用指导，学生作为主体参与实验实践活动，管理人员负责实验室硬件维护、资源更新与日常管理。同时建立实验室动态优化机制，根据教学需求、技术发展与学生反馈，及时更新教学资源、升级智能工具、完善功能模块，确保实验室始终适应学科交叉与教学改革的需求。在管理模式上，采用智能化管理+人性化服务的模式，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实验室预约、设备管理、资源检索等环节的智能化，提高管理效率；同时建立完善的服务体系，为师生提供技术支持、咨询服务等，解决师生在实验室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升实验室的使用体验。

三、实施路径与保障措施

（一）分阶段建设路径

法学实验室建设新模式的实施遵循循序渐进、分步推进的原则，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基础建设阶段（1-2年），重点完善实验室硬件设施，搭建智能化教学资源库，引入法小理智能体等

核心智能工具，完成基础功能模块的搭建，实现实验室的初步运行；第二阶段为融合提升阶段（2-3年），深化人工智能与法学实验教学的融合，优化功能模块，拓展虚拟实践场景，完善智能评价体系，加强跨学科协同合作，提升实验室的教学与实践效能；第三阶段为成熟完善阶段（3-5年），形成成熟的实验室运行机制与管理模式，打造具有示范效应的学科交叉型法学实验室，实现教学、实践、科研的深度融合，为法学专业人才培养提供有力支撑。

（二）课程体系配套改革

实验室建设与课程体系改革相辅相成，需结合人工智能赋能的特点，推进法学课程体系的配套改革。优化课程设置，增设人工智能与法学交叉相关课程，如《法律人工智能》《智能法学实验》等，培养学生的交叉学科素养；改革教学内容，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融入法理学、民法学、刑法学等核心课程的实验教学中，结合法小理智能体的应用实践，丰富教学内容，提升教学的实践性与创新性；创新教学方法，采用智能辅助+线下实践的教学方法，结合案例分析、小组研讨、虚拟仿真等方式，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创新思维。

（三）政策与资金保障

完善的政策与资金保障是实验室建设新模式顺利实施的关键。一方面，争取学校政策支持，将法学实验室建设纳入学校学科建设重点项目，制定相关的扶持政策，鼓励跨学科合作与教学改革，为实验室建设提供政策支撑；另一方面，加大资金投入，设立实验室建设专项基金，用于硬件设施采购、智能工具研发与升级、教学资源建设等，确保实验室建设的顺利推进。同时积极拓展资金渠道，加强与企业、科研机构的合作，争取社会资金支持，为实验室的长期发展提供资金保障。此外，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培养一批既懂法学又懂人工智能的跨学科教师，通过培训、进修等方式，提升教师的智能化教学能力，为实验室建设与应用提供人才支撑。

四、结束语

本文围绕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与学科交叉下实验室建设新模式展开系统研究，立足法学实验教学的现实困境与时代需求，明确了人工智能赋能法学实验教学的四大核心维度，构建了一层基础、两层支撑、三层应用的实验室建设总体架构，提出了功能模块创新、运行机制优化及分阶段实施的具体策略，并通过法小理智能体的应用实践，印证了人工智能与法学实验教学深度融合的可行性与应用价值。

参考文献

- [1] 谢步高, 杜力夫, 李伟征. 法学实验教学创新模式探究 [J]. 福建师范大学学报 (自然科学版), 2011, 27(3): 114-117.
- [2] 奥登高娃, 文婷婷. 人工智能赋能职业院校法学实践教学的路径研究 [J]. 法制博览, 2026, (02): 163-165.
- [3] 朱羿锟, 邢源恒. AIGC 技术赋能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的现实挑战、基本面向与优化路径 [J]. 法学教育研究, 2025, 51(04): 115-138.
- [4] 蒋琼. 高校法学智慧课堂人工智能的应用与优化策略探析 [J]. 成才之路, 2025, (33): 53-56.
- [5] 韩杨. 耦合与重塑: 人工智能赋能下法学教育的范式转型与路径构建 [N]. 农业科技报, 2025-11-24(006).DOI:10.28608/n.cnki.nnykj.2025.000656.
- [6] 邓莹. 人工智能赋能医学院校模拟法庭教学研究 [J]. 中国数字医学, 2025, 20(11): 61-66.
- [7] 陈晓东. 人工智能价值倾向在法学教育赋能中的应用 [J]. 盐城工学院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25, 38(06): 104-107.DOI:10.16018/j.cnki.cn32-1499/c.202506022.
- [8] 蒋平. 人工智能应用于法学课程教学改革的路径探索 [J]. 文教资料, 2025, (17): 184-187.
- [9] 任巧. AI 赋能法学教育的多维困境与突破路径 [J]. 科技创新与生产力, 2026, 47(01): 53-55.
- [10] 肖玉琴, 赵辉. 新文科背景下法学实验教学的改革与创新——以法律心理学为例 [J]. 黑龙江教育, 2025(13): 37-39.